

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市區監理所

107年「學生機車安全防衛駕駛訓練班」活動簡章

一、目的：

為教導交通安全知識，落實交通安全向下紮根，透過機車安全防衛駕駛訓練，建立大專院校及高中（職）青年學生遵守交通安全規則及正確的路權觀念，養成「守法、友善、安全」的駕駛習慣，促進行車安全及改善交通秩序。

二、報名條件：

高雄市大專院校及高中（職）學生（術科訓練需年滿18歲）或機關團體。

三、教學內容：

交通法令宣導、交通違規案例、安全帽正確使用實例、機車騎乘要領、車輛構造、安全防衛駕駛、實車體驗等。

四、主（協）辦單位：高雄市區監理所、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五、上課地點：

高雄市區監理所「安駕中心-安全防衛駕駛教學實際體驗場」、道安講習班、汽機車路考場（高雄市楠梓區德民路71號-高雄都會公園對面）。

六、上課時間：每月第四週星期三下午13:30至16:00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由學校統一以向高雄市區監理所電話(07-3631014或07-3613161轉216、217、218)預約報名，每一梯次50名以上。

八、訓練課程：

項次	課程	時間
一	辦理報到	13:30~13:50
二	法規簡介、車輛構造、宣導駕駛人禮讓、防制酒駕、戴好安全帽、視野死角觀察、內外輪差、路權等觀念講解，以建立機車安全駕駛觀念等	13:50~14:40
三	休息及分組	14:40~14:50
四	騎乘要領、實車體驗	14:50~15:40
五	問題交流	15:40~15:50
六	結訓授證（所長頒發「機車用路安全護照」）	15:50~16:00

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市區監理所

107 年「學生機車駕駛安全校園巡迴教育」活動簡章

一、目的：

為教導交通安全知識，落實交通安全向下紮根，深入校園，建立大專院校、高中（職）學校、遵守交通安全規則及正確的路權觀念，養成「守法、友善、安全」的駕駛習慣，促進行車安全及改善交通秩序。

二、報名條件：

高雄市大專院校、高中（職）學校學生（術科訓練需年滿18歲）。

三、教學內容：

交通法令宣導、交通違規案例、安全帽正確使用實例、機車騎乘要領、車輛構造、安全防衛駕駛、實車體驗等。

四、主（協）辦單位：高雄市區監理所、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。

五、上課地點：

高雄市大專院校、高中（職）學校之教室（或禮堂）及操場及機關團體場地。

六、上課時間：

每月以辦理 2 場次為原則，每場次研習時數以 2 小時為原則，訓練人數原則 50 人以上，視學校需求及場地容量適度調整，含學、術科內容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採電話（07-3631014 或 07-3613161 轉 216.217.218）預約方式由高雄市大專院校、高中（職）學校、機關團體提出需求，經確認場地等相關條件後，規劃安排實施日期及時間。

八、訓練課程：

（一）學科：

- 1、道路交通安全基本法規及駕駛道德、防衛駕駛說明：宣導防制酒駕、駕駛人禮讓、戴好安全帽、視野死角觀察、內外輪差、路權等觀念講解，以建立機車安全駕駛觀念。

2、機車性能及保養檢查介紹：瞭解機車基本構造及正確機車保養檢查常識。

(二) 術科：

1、機車安全駕駛示範-教導正確騎乘機車操控技巧。

2、機車基本駕駛訓練-學習正確騎乘操控機車方式及技術。

九、結訓授證：

訓練合格之學生，由所長頒發「機車用路安全護照」。